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上午11: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公司八楼会议室。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罗芳女士、朱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罗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朱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